

9月1日-5日 秸秆垃圾露天禁烧火情通报

各县（市、区），高新区、循环化工园区管委会：

根据市露天焚烧红外视频监控平台监控数据显示，近期部分县（市、区）火点数量有增长趋势。为扎实做好秸秆垃圾露天禁烧工作，不折不扣落实省大气污染防治调度会要求，现将9月1日至5日火情通报如下：

一、火情情况

9月1日至5日，全市共发生火情7起，其中平山县2起，分别为平山镇1起、杨家桥乡1起；高邑县富村镇、正定县南楼乡、栾城区南高乡、深泽县赵八镇、灵寿县南寨乡各1起。

二、要求

秋收临近，露天焚烧又将进入高发频发期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务必做到：

1、加大禁烧宣传力度。持续做好《禁烧承诺书》签订和《致广大基层干部群众的公开信》张贴工作，凡是点火嫌疑人没有签订承诺书或签订承诺书工作中弄虚作假的，一律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2、切实增强责任心。近期工作中发现，个别领导和禁

烧人员存在松懈和麻痹思想，不遵守禁烧防控要求，工作随意性大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要进一步加大教育和引导，使之迅速进入角色，全心投入到禁烧工作去。

3、举一反三，坚决杜绝火点高发频发、延时签收、处置、反馈等现象发生。今年前8个月，部分县（市、区）、乡（镇、街道）分管负责同志因火点频发、延时签收、处置不到位、反馈不及时等问题被追责问责，各县（市、区）一定要痛定思痛，狠抓落实，举一反三，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，在控制火点数量和火点“签收—处置—反馈”上下功夫，做到认识到位、组织到位、责任到位、措施到位、工作到位，确保露天禁烧工作取得实效。

联系人：付世军

联系电话：13930428398

